

嶺東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九十三學年度獨立招生入學考試

創意表現

准考證號碼：□□□□□□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依附圖，以黑色單色鉛筆用具應考。
2. 本試題總分共計 100 分。
3. 請依試卷中各項說明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4. 切勿在試卷中簽名或作上私人記號，否則一律以零分計。

1. 請將下列物件做為畫面之主題，表現方式不拘(例如:寫實、點描、線畫等皆可)，重新為它做一幅插畫，賦予意義。亦可在畫面中給予附加物自由發揮。
2. 可將該物件放大、縮小或變形，並適切的編排畫面。
3. 請以一百字以內說明您的創作理念。

